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关于本报告 1

第一部分 年度概况 3

第二部分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7

第三部分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9

第四部分 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11

第五部分 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11

第六部分 环境风险和机遇 13

第七部分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15

第八部分 金融机构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24

第九部分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30

第十部分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31

第十一部分 未来展望 35

关于本报告

环境信息披露制度是中国绿色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盐城市分行的指导下，参照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最新政策要求，编制 2025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全面披露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环境相关治理结构、战略及政策制度、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以及气候环境风险和机遇的识别管理、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的碳排放碳减排等环境相关信息，全力打造绿色金融品牌。

报告组织范围: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辖支行、网点

报告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遵循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操作手册》《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做好银行业金融机构投融资碳核算工作的通知》《银行业金融机构高碳行业贷款业务碳核算操作指引（试行）》等文件中环境相关披露要求，结合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绿色金融发展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指代说明:

本行/我们/公司/大丰农商银行指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编制原则：

真实性、及时性、一致性

数据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以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为主，部分包括 2025 年之前数据，主要来自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本报告涉及币种均为人民币。

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在本行官网（www.dfrcb.com）以及江苏省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www.jslv.com.cn）

联系方式：

-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常新中路 9 号
- 电子邮箱：dfrcbdb@126.com
- 联系电话：0515-83929115

第一部分 年度概况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或“大丰农商银行”）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 日，总行位于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由江苏大丰农村合作银行于 2011 年改制而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设置机构 44 家，其中含一级支行 21 家（包含营业部），二级支行 23 家，共有员工 657 人。

本行始终坚持立足本地、服务“三农”的经营方向，壮大资金实力、加大信贷投放、加快产品创新、完善服务功能，健全现代化管理制度，切实发挥股东作用，实现地方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与大丰农商银行可持续发展的双赢。自成立至今，本行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状”、“江苏省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先进单位”“江苏省 5A 级农商行”、“盐城市综合先进奖”、盐城市争星创优“五星企业”、“大丰区综合先进奖”等 20 多项荣誉称号。

2025 年，本行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绿色低碳发展战略部署，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做好市委、市政府四个“绿色盐城”发展规划，加快构建与绿色低碳共富相协同的金融创新体系，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助力盐城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明确绿色金融的战略地位。

一、目标愿景

一是绿色金融体系基本建成。到 2025 年，本行在绿色金融政策制度、组织框架、流程管理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基本建成绿色金融生态服务体系，形成绿色金融服务经验，

打造 1 家绿色金融专营支行，实现全辖绿色银行营业网点。**二是绿色金融服务增量提质。**全行绿色融资余额保持持续增长，力争 2025 年余额突破 13 亿元，绿色信贷占各项贷款比重达 2.5%。持续加大绿色生态农业、清洁能源、绿色制造、绿色交通等重点领域信贷投放。**三是绿色金融创新不断提高。**大力发展绿色供应链金融，积极推进绿色科技发展，主动加强与外部投资机构合作,创新绿色融资产品不少于 3 项。加大对金融科技的创新和应用，推动绿色信贷服务模式转型，加大对基于大数据、互联网技术的运用，倡导绿色、无纸化信贷服务模式，创新并推广中长期贷款产品，进一步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

二、战略举措

（一）健全制度文件

一是制定《绿色信贷业务发展实施意见》，明确了组织管理、职责分工，对绿色信贷业务的开展进行总体指导和部署。进一步明确了本行市场定位：优先支持绿色农业、绿色能源、绿色制造业的发展，适度支持化解产能过剩行业，严格压缩“两高一剩”贷款。**二是**在每年信贷工作指导意见中，对绿色信贷工作进行了明确，要求“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加大三农绿色信贷产品创新，建立高效业务审批通道，切实加大对绿色农业、节水节药、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及时满足相关企业开展节能减排、污染集中或循环化处理等改造的信贷资金需求，确保年末绿色信贷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三是**制定《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大农银发〔2023〕119 号），明

确此次活动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机制、工作要求等内容。

（二）夯实科技支撑

一是积极运用环境信息披露平台系统。本行积极响应上级部门工作的要求，多次参加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推进讨论会，并提出对绿色金融主体识别、碳排放测算模型的相关建议。该平台在本行成功上线运行后，本行将其中的“绿色主体识别”功能作为授信审批人员对企业授信准入的决策依据。**二是**研发上线“金丰粮 E 购”粮食收购支付智能系统，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助力绿色农业优质高效发展，相关经验做法得到监管部门认可并在全省推广。

（三）强化风险管理

一是贷款审批上，本行授信评审部门严把“绿色审查及审批”关，在授信审查、审批时严把“环保、节能、减排”关，重点审查企业环保审批程序的依法合规性，对越级审批、违规审批等不符合相关审批要求的项目坚决否决；需要环保评价的企业，未取得环评之前，本行一律不准入，对绿色信用等级为红色或黑色的企业，原则上不予准入。**二是**贷后管理上，将信贷项目对节能和环境的影响作为重要的分析评价内容，并持续关注环保信息的收集、分析。同时，密切关注产业政策与节能减排政策动向，严防风险积累。及时退出已发放但不符合环保政策规定的项目贷款，并采取妥善措施保全债权安全。

（四）化工企业贷款风险防控

2025 年本行对化工企业信贷政策是控制总量，主要表现为**一是**严把化工企业授信准入关，对于投资规模小、环保和

安全不达标的化工企业不介入；**二是**坚决退出效益低下、产品市场竞力不强、市场占有率低的小型化工企业；**三是**压降生产环节中涉及高危和使用易燃易爆化学品的化工企业贷款额度。

（五）积极产品创新

一是推出“环保贷”。为落实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联社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做好绿色信贷服务工作，本行推出“环保贷”产品，用于支持借款人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及环保产业发展等项目。**二是**推出“水权贷”。“水权贷”是本行为提升绿色信贷服务水平，丰富绿色金融产品体系，充分发挥金融要素在促进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加大对实体经济绿色低碳发展的支持，而制定的绿色信贷产品。**三是**推出“碳汇贷”。积极探索以其企业自身或第三方经营的林地、草地、耕地、海域等载体形成的碳汇预期收益权进行抵（质）押。**四是**推出“零碳产业贷”。在市人行的指导下，本行于 2025 年 10 月创新推出“零碳产业贷”专项信贷产品，成为全市银行业率先针对零碳产业园定制金融服务的机构，相关做法写入了大丰区政府 2025 年度工作报告。“零碳产业贷”聚焦能源清洁化、产业绿色化、认证国际化及运营优化四大方向，通过差异化额度管理、优惠利率定价和灵活担保方式，为企业节能降碳、清洁能源利用、碳足迹认证等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产品单户授信额度最高可达 5000 万元，贷款期限最长 10 年，并实行与绿色表现挂钩的利率优惠，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激发绿色转型动力。

三、主要成效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为 142716.71 万元，比年初增加 26867.76 万元，增幅 23.19%。其中，节能降碳产业贷款余额 1900 万元；环境保护产业贷款余额 11929.50 万元；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贷款余额 15880.50 万元；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贷款余额 43924.48 万元；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贷款余额 62831.33 万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贷款余额 6250.90 万元。无涉及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违法违规且尚未完成整改的企业；无涉及落后产能且尚未完成淘汰的企业；无涉及职业病预防控制措施不达标且尚未完成整改的企业。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涉及环境信用评定客户 353 户、贷款余额 573673.56 万元。其中按等级划分，蓝色企业 352 户、573473.56 万元；黑色企业 1 户、200 万元。（涉及黑色企业本行已督促其完成整改）

第二部分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一、董事会层面

本行将发展绿色金融作为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董事会为社会责任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公司社会责任管理架构及管理策略。在绿色金融领域，董事会负责确定全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审批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发展目标和提交的相关报告，监督、评估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事项。

董事会下属 5 个专业委员会中，在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下设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审计委员会通过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委托内部

审计部门等方式抽查典型项目，进行专项审计。

二、监事会层面

监事会高度关注环境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与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情况，并将其纳入年度监督重点工作范围。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上述专门委员会的有效运作。

三、管理层层面

总行经营管理层下设绿色金融发展工作小组，负责推动全行绿色金融发展。根据《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研究决定成立大丰农商银行支持绿色金融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由总行行长担任组长，由总行各副行长担任副组长，由机关、前台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总行信贷管理部，由分管信贷的副行长担任办公室主任，牵头负责绿色金融工作；信贷管理部作为绿色金融业务的归口部门，负责具体工作分工的实施与协调工作。

四、专业部门

本行各专业部门在环境相关治理结构中的职责见下表。

表 1 本行各专业部门在环境相关治理结构中的职责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风险管理部	负责研究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工作机制，推动风险管理的全覆盖等工作。
信贷管理部	负责牵头丰富绿色金融信贷产品体系搭建。
授信管理部	负责对绿色贷款的授信准入审批，实施绿色贷款快速审批通道。
零售业务部	协同经营单位加大绿色金融客户及业务的营销拓展，牵头客群合作场景以及整体经营模式创新。

第三部分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本行环境相关政策制度见下表。

表 2 本行响应国家级环境相关政策的情况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银行相应措施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积极健全碳排放和环境信息披露基础措施，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制定和落实绿色信贷专项制度。
中国人民银行	《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方案》、《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做好银行业金融机构投融资碳核算工作的通知》	迅速落实政策方针，完善银行绿色金融制度与流程，积极推进绿色体系建设，自觉着力提升绿色金融专业能力和绩效。规范环境信息披露工作，主动摸排自身运营和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对气候风险进行识别、量化、管理，确保将金融资源更加精准投向绿色低碳领域。
中国银保监会	《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	加强授信和投资尽职调查，对拟授信客户和拟投资项目进行严格的合规审查，针对不同行业的客户特点，制定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合规文件清单和合规风险审查清单，审查客户提交的文件和相关手续的合规性、有效性和完整性，确信客户对相关风险点有足够的重视和有效的动态控制，符合实质合规要求加强授信和投资审批管理，通过完善合同条款督促客户加强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加强信贷和投资资金拨付管理，以及贷后和投后管理。

表 3 本行响应江苏省及地市区环境相关政策的情况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银行相应措施
江苏省人民政府	《江苏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紧跟规划，积极推进产业绿色化和绿色产业化，助力江苏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关于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的指导意见》	积极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加强对绿色金融重点支持领域的支持力度，制定内部绿色信贷相关制度与绿色投资指引相关制度，落实环境信息披露工作。
	《省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	积极开发绿色金融产品，探索环境权益类质押融资贷款等绿色信贷产品。
盐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盐城市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的实施意见》	积极披露本机构绿色金融发展情况及环境信息。

表 4 本行内部环境相关政策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制度类型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战略规划	《2023-2025 年三年战略发展规划》	2023 年	明确绿色金融总体定位、发展目标以及战略举措。
业务发展	《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 一 2025 年）》	2023 年	明确本行支持全市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机制、工作要求。
	《绿色信贷业务发展实施意见》	2017 年	明确绿色信贷业务发展目标、组织管理、市场定位、落实措施。
	《2024 年信贷支农投放指导意见》	2024 年	明确加大重点领域信贷支持，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明确支持绿色经济发展。
风险管理	《关于明确 2024 年信贷投向限额的通知》	2024 年	指导各经营机构分析“两高”和产能过剩行业发展现状，加强“两高”行业用信管控，协助相关行业高质量发展。

第四部分 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本行环境相关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情况见下表。

表 5 环境相关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情况

类别	名称	支持对象	成效
环境相关金融产品创新	碳汇贷	在本行服务辖内，能够提供自身或第三方经营的林地、草地、耕地、海域等产权清晰的载体。	充分运用碳汇预期收益的价格发现功能，为系统内首创。
	零碳产业贷	聚焦能源清洁化、产业绿色化、认证国际化及运营优化四大方向，通过差异化额度管理、优惠利率定价和灵活担保方式，为企业节能降碳、清洁能源利用、碳足迹认证等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	成为全市银行业率先针对零碳产业园定制金融服务的机构。
环境相关金融服务创新	推出智能线上营业厅，推动业务办理绿色低碳化		
	丰富手机银行增值服务，推动客户服务绿色低碳化		
	支持绿色业务发展，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		

第五部分 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见下表。

表 6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风险类别	管理流程	管理措施
环境与社会风险	贷前调查	对客户所在行业、区域特点等情况开展针对性调查，包括但不限于已采取的环境和社会风险措施、环境安全违法违规事件等内容。将环境和社会效益风险管理要求嵌入授信调查和审批流程。
	贷中审核	严格环境风险评价工作，

风险类别	管理流程	管理措施
		从严审查项目的环境许可资质，对不符合环保规定的项目和企业不得发放授信。引入第三方信用、环保等信息，辅助银行授信决策。
	贷后管理	要求按月查询风险事项，及时重检分类认定，将中高风险客户纳入名单制管理并执行更严格的检查要求。分析国家产业结构的调整，及时调整风险评估结果。
环境与气候风险	贷前调查	评估客户环境与气候风险程度，对不符合国家政策规定和监管要求、环保不达标、存在环境与气候违法违规且尚未完成整改，以及其他存在重大环境与气候风险的客户和项目，要求不得通过信贷准入。对问题严重、影响恶劣、屡查屡犯或无法整改的企业或项目，要求压缩退出。
	贷中审核	根据客户环境与气候风险高低程度，实行差别化授信审批策略。
	贷后管理	增加环境与气候风险的内容，加强风险预警核查跟踪管理，及时核查预警信号。对于重大环境与气候风险客户，严格控制信贷敞口。

第六部分 环境风险和机遇

本行面临的环境风险及风险应对措施见下表。

表 7 本行面临的转型风险及应对措施

风险来源	风险描述	主要影响	应对措施
政策及法律	在国家双碳目标背景下，未来可能出现提高温室气体排放定价、对温室气体排放征收税款、加强碳排放报告与信息披露要求、制定对现有产品和服务更严格的技术与监管要求等情况。	如未能及时跟进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制定和落实具体实施措施，可能需要付出额外的成本，甚至面临罚款或诉讼等法律风险。	持续关注政策发展动态，加强授信审批专业化研究，不断提升授信审批的科学性与前瞻性，高度关注环境领域相关问题
市场风险	客户偏好及投资行为逐渐偏向具有环保属性的服务及产品；高碳产业可能面临收入降低、成本上升等情况导致违约风险上升。	客户损失、产品与服务需求量下降等风险；影响银行资产质量。	及时研发满足环保需求的产品及服务；出台专门针对棕色产业的转型产品及服务。
声誉风险	环境不良表现和负面消息可能影响本行声誉	银行品牌形象受到影响	加强企业文化和品牌建设，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并及时准确披露信息，定期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

表 8 本行面临的物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风险来源	风险描述	主要影响	应对措施
短期风险	暴雨、台风等极端天气	暴雨、洪水等极端天气可能导致本行的各营业网点、离行网点、办公场所等基础设施受影响，导致业务中断，影响业务连续性或导致本行财物受损，或对员工通勤过程中的健康安全造成影响。	1. 积极关注如台风、洪涝等影响业务连续性的物理风险，做好充分的应急预案。积极关注高温、暴雨及台风等极端天气的情况，以保障员工安全为前提统筹安排网点的运营。结合部分气候风险较高的客户行业（如能源、交通、制造、农林牧渔、建筑业、批发零售业等），进一步搜集历史极端气候灾害及同期相关授信业务的信用风险状况等相关历史数据，建立情景分析或压力测试的量化分析体系，有效量化环境和气候的极端变化对本行信贷资产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以便及时提出应对措施。 2. 在信贷资产授信流程中将环境风险纳入考量。
长期风险	自然风险	授信对象因自然风险（包括突发性事件和慢性污染）财产损失或中断运营，可能进一步影响本行损益。	

本行在面对这些环境风险时，也会遇到新的发展机遇，具体来说：

1.降低运营成本。通过采用节能减排技术和绿色办公举措等，有效减少运营过程中的化石能源消耗，进而降低运营成本。

2.扩展绿色产品与服务。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产品，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助力绿色低碳转型。

3.提升企业形象。积极落实碳达峰、碳中和“1+N”政

策要求，有效应对环境与气候变化风险，不仅可以有效规避运营过程中的损失，也有助于获得社会公众、客户、投资者等利益相关方的正面评价，提升本行社会形象。

第七部分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一、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1.绿色投融资活动的环境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490.73 亿元，其中绿色贷款余额 14.27 亿元。绿色信贷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69 亿元，绿色信贷占比较上年末增加 0.36 个百分点。本行绿色信贷投向主要分布在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本行 2025 年绿色贷款投向领域具体如下表:

表 9 绿色贷款投向情况表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三级项目	贷款余额（万元）
1.节能降碳产业贷款	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	1.1.18 绿色建筑材料制造	1900.00
2.环境保护产业贷款	2.1 先进环保装备和原料材料制造	2.1.1 大气污染防治装备制造	1310.00
		2.1.2 水污染防治装备制造	1739.50
	2.3 水污染治理	2.3.4 重点行业水污染治理	8880.00
3.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贷款	3.2 资源循环利用	3.2.3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	2210.00
		3.2.5 废旧物资循环利用	1170.50
		3.2.8 园区循环化改造	12500.00

4.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贷款	4.1 新能源与清洁能源装备制造	4.1.1 风力发电装备制造	1200.00
		4.1.2 太阳能利用装备制造	5398.18
	4.2 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和运营	4.2.2 太阳能利用设施建设和运营	37326.30
5.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贷款	5.1 生态农林牧渔业	5.1.7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2387.50
		5.1.9 森林资源培育和经营	12982.00
		5.1.14 绿色畜牧业	2800
		5.1.15 绿色渔业	29101.83
	5.2 生态保护修复	5.2.12 湿地保护修复	15560.00
6.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贷款	6.4 环境基础设施	6.4.1 园林绿化建设、养护管理和运营	3828.40
		6.4.7 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和运营	2422.50

根据银保监会《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计算本行绿色信贷项目折合减排量情况如下表:

表 10 金融机构投融资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披露数据
绿色信贷余额及占比	绿色信贷余额（亿元）	14.27
	各项贷款余额（亿元）	490.73
	绿色信贷占比（%）	2.91
绿色信贷金额变动折合减排情况	折合减排标准煤（吨）	3017.67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吨）	7141.41
	折合减排二氧化硫（吨）	86.18
	折合减排氮氧化物（吨）	13.95

注：绿色信贷金额变动折合减排情况是根据其中部分贷款的可研报告等来计算，未有相关数据的未统计在本次披露报告中。

表 10.1 金融机构投融资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普惠型绿色信贷）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披露数据
普惠型绿色信贷余额及占比	普惠型绿色信贷余额（亿元）	1.38
	绿色信贷余额（亿元）	14.27
	普惠型绿色信贷占比（%）	9.67
普惠型绿色信贷金额变动折合减排情况	折合减排标准煤（吨）	291.81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吨）	690.57
	折合减排二氧化硫（吨）	8.33
	折合减排氮氧化物（吨）	1.35

注：普惠型绿色信贷是指绿色信贷中符合普惠小微统计口径的贷款。具体标准参照《普惠型绿色信贷认定自律规范》盐金会〔2024〕6 号。

2.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表 11 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4 年	2025 年
投融资碳排放情况	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1926.43	1921.21
	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14375.7	19822.62

表 11.1 普惠型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4 年	2025 年
普惠型投融资碳排放情况	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624.36	457.44
	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4659.16	4719.77

注：普惠型投融资活动是指项目以及非项目融资主体符合普惠小微统计口径认定的投融资活动。

3. 八大高碳行业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表 12 八大高碳行业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4 年	2025 年
八大高碳行业投融资碳排放情况	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0	0
	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tCO_2e）	164.80	150.86

表 13 2025 年度高碳行业贷款业务碳核算统计表

机构名称	核算对象数量	纳入核算的贷款金额	排放量（tCO_2e）	数据质量等次
大丰农商银行	14	0.22	150.86	B+

注：八大高碳行业包括电力、建材、钢铁、有色、石化、化工、造纸、民航。

二、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1. 绿色投融资活动的环境效益

本行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测算标准依据为中国银保监会2020年5月发布的《关于绿色融资统计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0]739号）中的附件3，《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其中涉及的计算项目有工业清洁生产、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其环境效益包括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能源节约和温室气体减排

等。项目环境效益测算所需数据均来自于贷前审查、可研报告、环评报告等相关材料，有关计算系数来自于《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测算依据如下:

$$\text{贷款形成的年节能减排量} = \frac{\text{本行对项目的贷款余额}}{\text{项目总投资}} \times \text{项目建成后的年节能减排量}$$

（1）标准煤节约量

① $E = w_g \times b_{ag} \times 10 + Q \times b_{ar} \times 10^3$

注：本公式适用于太阳能发电、风电、水电及生物质能发电、供热项目，不包括太阳能光热利用项目，如测算项目无供热量，公式中项目供热量数据取值为零。式中:

E--标准煤节约量，单位：吨标准煤;

w_g--项目年供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b_{ag}--项目投产年度全国平均火电供电煤耗，单位为：千克/千瓦时；该数值取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19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0.307 公斤标准煤/千瓦时。相关数据可查询国家能源局网站 http://www.nea.gov.cn/;

Q--项目年供热量，单位：百万吉焦;

b_{ar}--锅炉房集中供热平均供热煤耗，单位：千克标煤/吉焦。缺省值取 40 千克标煤/吉焦

② $E = A \times \alpha \times 10^4$

本公式适用于太阳能光热利用项目。式中:

E--项目年标煤节约量，单位为：吨标准煤;

A--项目太阳能光热利用规模，单位为：万平方米;

α--单位利用规模折算标煤量，单位为：吨标煤/平方米。对于太阳能热水项目缺省值取 0.15 吨标煤/平方米

（2）二氧化碳减排量

$$CO_2 = w_g \times \alpha_i + Q_g \times b_g \times 10^3 \times 2.21$$

注：本公式根据可再生能源供电量与区域电网基准线排放因子并结合供热量计算二氧化碳减排量。式中：

CO_2--项目二氧化碳减排量，单位：tCO_2e;

w_g--项目年供电量，单位：兆瓦时;

α_i--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在地区区域电网的二氧化碳基准线排放因子。单位：tCO_2e/MWh;

Q_g--项目年供热量，单位：百万吉焦；若只发电不供热，则Q_g值为零;

b_g--全国集中供热锅炉房平均供热煤耗，单位：千克标煤/吉焦。缺省值取 40 千克标煤/吉焦。

（3）二氧化硫年削减量

$$SO_2 = \frac{w_g}{\beta_k} \times \beta_i \times \lambda_i \times \alpha_i \times 10^{-1}$$

式中：

SO_2--二氧化硫年削减量，单位：吨;

w_g--项目年供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β_i--项目投产年度全国平均火电供电煤耗，单位为：千克/千瓦时；该数值取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19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2019 年全国 6000 千瓦以上的火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为 0.307 公斤标准煤/千瓦时”。

β_k--原煤折标准煤系数，单位：千克标煤/千克，缺省值取 0.70143 千克标煤/千克

λ_i--项目所在地煤炭平均硫分，单位：%；缺省值取 1.2%;

α_i--全国火电机组（燃煤）普查平均二氧化硫释放系数（产污系数），缺省值取 1.7。

（4）氮氧化物年削减量

$$NO_x = \frac{w_g}{\beta_k} \times \beta_i \times \kappa \times 10^{-3}$$

式中：

NO_x--间接氮氧化物年削减量，单位：吨；

w_g--项目年供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β_i--项目投资（或投产）年度全国火电平均供电煤耗，单位：千克标准煤/千瓦时；

β_k--原煤折标准煤系数，单位：千克标煤/千克，缺省值取 0.7143 千克标煤/千克

κ--燃煤火力发电机组的氮氧化物产污系数，单位：千克/吨（注：按照新建燃煤低氮燃烧机组取值，缺省值为 3.30 千克/吨）；

（5）化学需氧量年削减量

$$COD = N \times (\phi_j - \phi_{ch}) \times 10^{-2}$$

式中：

COD--直接化学需氧量削减量，单位为：吨/年；

N--废水治理项目设计年污水处理量，单位：万吨/年；

ϕ_j--进水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ϕ_{ch}--设计出水化学需氧量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6）氨氮年削减量

$$NH = N \times (\psi_j - \psi_{ch}) \times 10^{-2}$$

式中：

NH--直接氨氮削减量，单位为：吨/年；

N--项目年污水处理量，单位：万吨/年；

ψ_j--进水氨氮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ψ_{ch}--设计出水氨氮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7）总氮年削减量

$$TN = N \times (\lambda_j - \lambda_{ch}) \times 10^{-2}$$

式中:

TN--直接总氮量削减量，单位为：吨/年;

N--废水治理项目设计年污水处理量，单位：万吨/年;

λ_j--进水总氮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λ_{ch} --出水总氮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8）总磷年削减量

$$TP = N \times (\mu_j - \mu_{ch}) \times 10^{-2}$$

式中:

TP--直接总磷量削减量，单位为：吨/年;

N--废水治理项目设计年污水处理量，单位：万吨/年;

μ_j--进水总磷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μ_{ch} --出水总磷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2.投融资活动碳排放

本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量测算方法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其中企业碳排放数据基于客户提供的碳排放数据或能耗数据计算得出，对于部分贷款企业/项目数据如客户无法提供，则主要根据企业/项目投入量/产出量等参数与同行业企业/项目类比得到。企业或项目本身的碳排放量是按照 GB/T32150 及相关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标准、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等的要求，核算其报告期内的排放量。具体核算方法如下。

（1） 项目融资碳减排测算

项目融资碳减排测算与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核算的对

象保持一致，且相关项目的分类及内涵应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绿色产业指导目录》等要求。

项目有多个投资主体时，根据金融机构对项目的投资额与项目总投资的比例分摊折算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如下公式。

$$ER_{项目业务} = ER_{项目} \times \left(\frac{V_{投资}}{V_{总投资}} \right)$$

公式中:

$ER_{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单位为tCO_2e;

$ER_{项目}$--报告期内，项目的碳减排量，单位为tCO_2e;

$V_{投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项目的月均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V_{总投资}$--报告期内，项目的总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当$V_{投资} > V_{总投资}$时，$\left(\frac{V_{投资}}{V_{总投资}} \right) = 1$。

金融机构项目融资业务的碳减排量等于全部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之和。

（2） 非项目融资碳减排测算

非项目融资碳减排测算应与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核算的对象保持一致。

融资主体属于相关主管部门及各级政府确定的重点用能单位、重点排放单位及纳入碳排放交易的单位的，应参照相关国家标准、指南等技术性文件或已备案的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方法学，确定其报告期内的碳减排量。对于其他类型融资主体，除参照 GB/T13234 中后推校准法的要求，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确定其报告期内的碳减排量外，也可采用简

化方法估算碳减排量。

根据金融机构对融资主体的融资额与融资主体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摊折算非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如以下公式所示。

$$ER_{非项目业务} = ER_{主体} \times \left(\frac{V_{融资}}{V_{收入}}\right)$$

公式中:

$ER_{非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单位为tCO_2e;

$ER_{主体}$--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相关融资主体的碳减排量，单位为tCO_2e;

$V_{融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融资主体的月均非项目融资额，单位为万元;

$V_{收入}$--报告期内，融资主体的主营业务收入，单位为万元。

当$V_{融资} > V_{收入}$时，$\left(\frac{V_{融资}}{V_{收入}}\right) = 1$。

金融机构非项目融资业务的碳减排量等于全部非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之和。

第八部分 金融机构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一）基本信息

核算年度	2025	年
员工人数	657	人
建筑面积	122889.34	平方米

（二）范围 1-金融机构运营碳直接排放

化石燃料种类	活动水平数据		二氧化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
汽油	0	吨	0
柴油	0.20	吨	0.63
液化天然气	0	吨	0
天然气	0.64	万立方米	13.84
液化石油气	0	万立方米	0

（三）范围 2-金融机构运营碳间接排放

排放源	活动水平数据		二氧化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
净购入电力	5725.86	兆瓦时	3265.46
净购入热力	0	吉焦	0

（四）范围 3-其他碳间接排放

排放源		活动水平数据		二氧化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
纸张使用		26860	千克	3.76
员工差旅	飞机	53550	公里	4.71
	高铁	42500	公里	1.11
	道路交通	595000	公里	16.66
外包运输	汽油	0	吨	0.00
垃圾处理	厨余垃圾	50	吨	0.22
	其他垃圾	17	吨	6

（五）金融机构自身运营二氧化碳排放

排放方式/指标	单位	数值
直接排放（范围 1）	吨二氧化碳	14.47
间接排放（范围 2+范围 3）	吨二氧化碳	3297.92
二氧化碳排放总量（范围 1+范围 2+范围 3）	吨二氧化碳	3312.39
二氧化碳排放总量（范围 1+范围 2）	吨二氧化碳	3279.92
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范围 1+范围 2）	吨二氧化碳/人	4.99
单位建筑面积二氧化碳排放量（范围 1+范围 2）	吨二氧化碳/平方米	0.03

综上，2025 年，本行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 1+范围 2）为 3279.92 吨二氧化碳当量，人均温室气体排放 4.99 吨二氧化碳当量。

二、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环境效益

1.节电措施

（1）空调管理：根据温度范围调节空调开关机和运作情况，并在空调开启期间保持门窗关闭，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定不低于 26 摄氏度，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高于 18 摄氏度，下班应提前半小时关闭空调。

（2）照明管理：在有充足自然光的办公区域和公共场所，尽量少开照明灯。根据办公人员数量和实际工作位置开启对应的照明灯，各楼层走廊和通道开启适量的照明灯。下班时及时关闭照明灯，做到人走灯关，坚决杜绝长明灯现象。

（3）电器管理：日常工作应减少办公设备耗电，各种办公设备不使用时，必须关闭设备电源。办公或营业终了，除必须 24 小时运行的设备外，其余设备必须关闭电源。

（4）电梯管理：优化电梯使用，增加高峰期运力，尽量减少电梯无效运转。

2.减排措施

（1）车辆管理：公务用车遵循“经济实用、节能环保、保障公务、节约使用、规范管理、责任到人”的使用、管理原则。车队服务中心对银行公务车实施集中管理，提高车辆使用效率，较少出车频次，合理安排调度派车，积极践行低碳减排。加强车辆使用及燃油管理，定期维修保养车辆，检查车辆状况，对达到更新年限且耗油量大的业务用车进行置换，更换为符合国家环保排放标准、车载人均油耗较低的业务用车，集体外出公务活动提倡乘坐业务用车。

（2）通勤管理：鼓励员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使用共享单车上下班，出发地与目的地相同的出行员工可选择合理拼车，减少开私家车次数，减少碳排放污染及能源消耗。

（3）低能耗设备：推广节能型灯具、低能耗设备的应用，全面推进节能减排。

3.节水措施

（1）饮用水管理：饮用水按需乘装，杜绝浪费。在会议中少使用瓶装水，采用杯装水代替。

（2）用水管理：积极推广使用节水型器具和设备，包括用电动出水龙头替代按压式水龙头，采用高性能高压水枪清洁冲洗地面等。对用水设备定期、及时巡检维修，减少不

必要的水资源消耗，水龙头随用随开，尽量开小，杜绝“长流水”现象。用水管定期维护，杜绝跑冒滴漏。

4.节纸措施

（1）电子资料：将无纸化广泛地应用在对客交互、对内信息传递，以电子凭证代替纸质凭证、以电子回单代替纸质回单，以电子签名代替纸质签名、以电子签章代替人工盖章，内部归档资料以电子形式代替纸质形式保存，以灵活多样的交互方式为客户带来“清新、快捷”的服务体验。

（2）无纸化办公：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消耗。文件或草稿纸应充分利用，双面使用，打印时应根据使用需要设置为一页多版的形式打印，减少纸张的使用量。若给重要会议后文件，应尽量使用电子文档形式展示，节约用纸。

5.其他措施

（1）垃圾分类：生活垃圾根据分类原则和标准，按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分别投至对应的投放容器中，确保垃圾不落地，垃圾投放正确。将产生的垃圾根据分类要求扔进本大楼内垃圾分类容器，自觉杜绝随意倾倒、抛撒或堆放生活垃圾的行为。

（2）办公用品：将办公用品明确分为消耗品和回收品，以便规范合理、合理配置资源回收利用。根据办公用品的分类、余量、消耗量、必要性确定采购数量，做到依需采购，适量采购。规定各部门控制和合理使用办公用品，杜绝浪费现象，计算器等回收类办公用品重新领用时应以旧换新。对回收的办公用品集中回收处理，促进资源循环利用。

（3）绿色装修：建材选取参考国家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管理办法，通过信息平台查询有限选择绿色建材供应商，并选用绿色环保材料，严格把控材料进场及验收。

三、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计算

基于 2024 年经营活动消耗各类能源总量和相应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对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进行测算。2024 年直接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源于本行天然气及自有交通工具使用燃料，测算相关系数依据国家发改委《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排放系数。间接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源于电力和热力消耗，外购电力测算系数来源于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3—2025 年发电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热力测算系数来源于国家发改委《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排放系数。测算公式如下：

$$CO_2 = \sum_{1}^{n} E_i \times \alpha_i$$

注：该公式为基本公式，二氧化碳排放应按照具体能源消费品种分别计算.

CO_2--银行自身经营活动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tCO_2e;

E_i--银行自身经营活动中某种能源消费品种的实物消耗量，单位：吨（或万立方米或兆瓦时等）

α_i--银行自身经营活动中消费能源品种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其中化石燃料排放系数来源于国家发改委《工业其

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电力排放系数来源于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3—2025 年发电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2022 年度全国电网平均排放因子为 0.5703 tCO_2e/MWh；热力系数国家发改委《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取值 0.11 tCO_2e/GJ。

第九部分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一、定期开展数据校验

本行通过建立内部制度，明确绿色贷款的定义、内部职责分工、贷款审批流程、统计管理及考核方式，确保绿色信贷统计数据有章可循。同时加强统计管理，持续开展统计培训，统计检查。

二、建立数据管理流程

本行以保护信息安全，防范数据泄露为目标，从制度规范、访问控制、关键环节、数据管控、安全培训和审计检查等方面加强数据安全管理。对绿色信贷系统加强系统访问控制，严格控制和分配用户访问权限，进一步加强数据安全管理，保障数据主体权益。

三、建立应急处置预案

按照统一指挥、措施得力的原则，多部门合力做好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持续强化信息系统的预防和预警机制，积极做好应对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准备和应急操作准备。同时，本行定期进行应急处理技能培训和应急处理方案演练，从实践上验证应急处理程序的有效性。

四、完善数据信息安全

加强对信息安全管理工作，规范信息系统生产数据管理，持续完善信息安全控制措施，降低信息系统风险，保证信息系统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在网络边界部署防火墙、入侵检测等安全设备，有效阻断和检测非授权访问。规范计算机终端的操作行为，并对内部文件进行加密，切实保障数据安全。

第十部分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一、绿色金融创新实践案例-支持零碳产业园发展的创新实践

1.案例背景。发展循环经济、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零碳产业园作为循环经济理念在区域层面的集成实践载体，通过能源结构清洁化、资源利用循环化和基础设施共享化，对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落实“双碳“目标具有重要示范意义。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依托资源禀赋，正着力打造“绿电+氢能”特色的零碳产业园。针对园区发展可能面临的融资挑战，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丰农商银行”）积极主动作为，于 2025 年末率先制定《金融支持零碳产业园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6-2028 年）》（以下简称《方案》），以系统化规划引领金融支持，为金融业服务绿色低碳转型提供了有益借鉴。

2.具体做法。大丰农商银行的《方案》构建了涵盖组织架构、目标规划、产品创新、风控保障的完整框架，其主要做法体现在以下几个层面:

（1）健全组织架构，建立协同推进机制

该行成立了由总行行长担任组长，公司金融部、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科技管理部等多部门负责人组成的“零碳金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全行资源。同时，计划在园区管委会支持下设立金融服务窗口或派驻专职客户经理，建立前、中、后台的协同联动机制，明确各部门在客户营销、产品适配、风险审查等环节的职责分工，从组织架构上保障服务效率。

（2）设定多层次目标，实施量化指引

《方案》设定了清晰的总体目标与具体目标。总体目标是到 2028 年，建立与零碳产业园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多层次、差异化金融服务体系。具体目标包括：园区各项贷款余额年均增速力争达到 20%以上，绿色贷款占比显著提升；建立白名单制度实现全覆盖服务；研发 1-2 个特色金融产品；通过利率优惠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并将不良贷款率控制在较低水平。

（3）规划创新产品体系，瞄准特色产业需求

围绕园区“绿电+氢能”特色，该行规划了专项子产品体系：“零碳产业贷-氢能产业链贷”针对制氢、储运等环节设计灵活期限贷款；“零碳产业贷-绿电惠企贷”探索与绿电使用率挂钩的浮动利率机制；“零碳产业贷-碳足迹信用贷”审慎将碳表现纳入授信参考。同时计划尝试供应链金融“碳链通”和“设备租赁+信贷”等综合服务模式。

（4）优化服务流程，强化风险管控

该行计划对白名单企业贷款实行优先审批，推行“一次调查、一次审查、一次审批”机制，提升服务效率。在风险

管控方面，规划了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的风险分担机制，推动设立专项风险补偿资金，并计划引入碳数据监测工具，将环境风险因素纳入贷后管理体系。

（5）强化资源保障，确保方案落地

《方案》制定了详细的保障措施，包括在年度信贷计划中优先安排零碳园区贷款额度，安排专项费用预算用于产品研发和系统建设，加强专业人才引进与培训，并将零碳金融业务纳入分支行考核激励体系，从多方面确保方案有效执行。

3.实践成效。截至案例报送时，《方案》作为指导文件已正式印发实施。在方案指引下，大丰农商银行对大丰港零碳产业园区的金融支持已取得初步成效：截至目前，该行对园区企业贷款余额已达 6.27 亿元，服务贷款客户 16 户，支持范围涵盖建材化工、新材料、汽车零部件、生物科技、药品等多个重点领域。除了这些可量化的业务成果外，其在战略部署与能力建设层面也取得显著进展：通过《方案》的制定与传达，全行上下对支持零碳产业园的战略意义和路径方法形成了高度统一的认识；已启动基于《方案》内容的专项培训计划，零碳金融专属系统模块的需求分析工作也已展开，内部能力建设稳步推进；通过主动向地方政府及园区管委会解读《方案》，为后续深化银政企合作构建了畅通的沟通渠道。该行通过“规划引领+业务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展现了地方法人银行服务地方重大战略的主动性和专业性。

4.创新亮点。本案例的创新性在于其系统性的规划思路和方法：一是系统规划创新，通过全景式、系统化的三年工作方案，摒弃了碎片化的支持模式，体现了从战略到执行的

完整思维；二是机制设计创新，建立了跨部门领导小组、银政企协同机制和“白名单”动态管理工具，从组织上和流程上保障了服务的专业性与精准性；三是产品与风控前瞻性创新，规划的产品体系紧密结合地方产业特色，探索与环境绩效挂钩的定价模式，构建的风控体系强调“银政担”合作与碳数据应用，展现了风险管理的前瞻性。

5.推广建议。大丰农商银行的实践表明，金融机构支持循环经济和绿色低碳发展，关键在于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坚持战略引领，规划先行，通过顶层设计明确路径，确保资源高效配置，避免支持工作的盲目性；二是坚持深度融入地方发展格局，使金融规划与产业规划同频共振，基于深入了解区域产业特色和客户需求，设计出适配性高、有效性强的金融解决方案；三是坚持能力内建和风险为本，在业务拓展前夯实人才培训、系统建设和风控体系基础，将商业可持续原则贯穿始终，确保创新业务风险可控。该行的探索为区域性银行如何有效支持地方绿色低碳转型提供了可资参考的路径。

二、绿色金融、环境风险分析等相关研究

2025 年，本行积极响应盐城人行关于环境风险压力测试的工作部署，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绿色金融”发展要求，主动识别与应对环境气候风险。2025 年本行开展了台风对农业影响专项环境风险压力测试，成为了盐城市首批开展环境风险压力测试的地方法人机构。

第十一部分 未来展望

一、加快完善绿色金融推进机制

2026 年，本行将进一步加快完善绿色金融推进机制。**一是完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积极向绿色信贷优秀银行金融机构学习，在三年内逐步形成一套机制完善、产品丰富、队伍专业的绿色信贷服务体系。探索设立绿色金融特色分支机构，实行专业团队、专用审批、专项规模、专项考核等专营机制。加强绿色金融专业化队伍建设，充实绿色金融人才储备，提升服务水平。**二是健全绿色金融管理制度。**修订绿色金融考核办法，明确绿色金融业务的流程和责任，建立绿色金融考核评价体系，将绿色金融业务纳入全行考核体系，确保绿色金融发展目标顺利实现。**三是优化绿色金融资源配置。**不断强化绿色金融内部支撑体系，在内部资源配置、绩效考核、产品研发、业务管理等方面向有利于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的方向倾斜。完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对绿色信贷产品在常规利率定价的基础上，再给予一定优惠的利率优惠空间；完善不良贷款责任认定和追究相关办法，对绿色信贷领域执行授信尽职免责，提高全行信贷人员积极支持绿色金融的积极性。**四是完善绿色金融管理流程。**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科技手段改造业务服务流程，为贷款准入、决策支持、利率定价与风险管理提供数据支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建立健全符合绿色企业和项目特点的信贷审批制度和审批流程。探索将 ESG 评价、碳核算及环境效益测算等纳入绿色信贷全流程管理中。

二、全力服务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2026 年，本行将进一步服务绿色金融业务发展。**一是明**

确重点行业合作。深化工业企业节能提效改造，加大对优势特色产业、23 条产业链的重点工程、重大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支持创建绿色工厂和工业园区循环化绿色改造；支持电力、钢铁、化工、纺织、水泥、造纸等传统高碳工业企业节能减排、减碳改造等项目以及高耗水企业节水项目；支持风电、光伏、储能与调峰等新基建发展；支持循环产业、循环农业发展，重点聚焦固废利用、可再生能源等领域开展金融创新。**二是强化业务产品创新。**基于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等各类环境权益的融资工具，开发新的相关产品满足客户融资需求；运用未来收益权质押等金融产品，有效支持超低能耗建筑、零能耗建筑发展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进“生态环境治理 + 产业发展”等融资模式，积极支持海堤防护林、碳汇林、海滨湿地建设。为辖内碳减排重点领域客户群体提供更加精准化、便捷化的金融服务。**三是加快科技技术赋能。**绿色金融具有专业性强、数据处理复杂等特点，金融科技的运用有助于银行实现绿色识别精准化，推动绿色产品服务创新，跨部门、跨行业整合数据。探索绿色产业链、客户 ESG 评级、环境风险识别管理等绿色金融发展领域，推动绿色金融和数字化转型加快融合。

三、持续构建绿色金融风控体系

2026 年，本行将持续构建绿色金融风控体系。**一是建立健全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体系。**增强大数据在风险预警、风险监测过程中的应用和支撑，根据客户面临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的性质，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二是建立绿色金融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对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投放，加强对绿色项目和绿色产业的支持

力度，确保绿色金融业务风险可控。**三是加强绿色金融风险管理。**建立差异化、动态化的绿色信贷防控措施。在贷款“三查”、定价等方面采取与传统信贷有所差异的风险管理措施。加强贷后管理，关注客户环保处罚、环保舆情等负面信息，对有潜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制定针对性的信贷管理措施；在客户发生重大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事件时，督促客户及时采取相关的风险处置措施。

四、持续打造绿色金融企业文化

2026 年，本行将持续打造绿色金融企业文化。以绿色文化为价值观念，健全内部绿色办公行为规范，促进本行自身低碳转型，减少社会资源占用。**一是培养绿色金融意识。**加强对全行员工的绿色金融意识培养，将绿色金融的理念融入日常工作中，确保在项目评估、风险管理和客户服务中充分考虑环境和社会影响。**二是加强绿色金融培训。**定期开展绿色金融专题培训，提高员工对绿色金融政策和业务的理解和掌握能力，确保员工具备开展绿色金融业务所需的专业素质。**三是注重绿色金融品牌建设。**加强对绿色金融业务的宣传和推广，提高社会公众对绿色金融的认知度和接受度，打造具有社会影响力的绿色金融品牌形象。**四是建立绿色金融信息披露机制。**完善绿色金融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公开绿色金融业务的信息和数据，增强透明度，提高市场竞争力。对照监管要求及时披露本行绿色金融政策执行情况。

五、积极推动绿色金融市场拓展

2026 年，本行将积极推动绿色金融市场拓展。**一是拓展绿色金融客户群体。**加大对绿色企业和项目的支持力度，积极培育和拓展能够推动绿色发展的各类市场主体，包括绿色

能源、环保节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企业，以及碳交易主体等。**二是探索碳排放交易。**探索与碳排放权交易平台、碳排放权登记机构、第三方核查机构的合作，支持企业开展碳交易和用能权交易等。**三是提升绿色金融市场竞争力。**以绿色金融产品创新为突破口，加快绿色金融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如绿色债券、绿色基金、绿色保险、碳金融等，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多元化需求。加强与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共同开发和推广符合国家绿色金融标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